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08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16年09月0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8.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08月23日及2016年09月0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会议，2016年09月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星河”）和江苏众友兴和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众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部认购了总额为 79,000 万元人民币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新乡星河认购了 60,000 万元人民币，江苏众友认购了 19,000 万元人民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日增利” S款

1、购买主体及申购金额：新乡星河和江苏众友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部认购了3,000万元人民币和4,000万元人民币的“蕴通财富·日增利” S款理财产品。

2、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理财产品

3、产品成立日期：2012年06月28日

4、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理财产品投资范围：（1）固定收益类：国债、金融债、央票、高等级信用债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2）货币市场类：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回购、货币基金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3）其他：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7、投资期限与预期年化收益率：该理财计划以客户的每笔认（申）购交易为单位计算理财计划份额的存续天数，客户在每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可随时申购和赎回。

存续天数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应关系如下：

存续天数（N）	预期年化收益率
小于 7 天	1.65%
7 天（含）-14 天	2.40%
14 天（含）-30 天	2.75%
30 天（含）-90 天	2.85%
90 天（含）以上	2.95%

8、收益结算公式：已确认赎回份额×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投资期限）/365。（每1份为一个理财收益计算单位，每理财单位所获理财收益的金额按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9、产品起息日：2016年09月14日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新乡星河及江苏众友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日增利61天” 理财产品

1、购买主体及申购金额：新乡星河和江苏众友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部认购了6,000万元人民币和5,000万元人民币的“蕴通财富·日增利61天”理财产品。

2、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61天”理财产品

3、产品起息日：2016年09月14日

4、产品到期日：2016年11月14日

5、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6、投资期限：61天（如遇产品提前终止，则本产品实际投资期限可能小于预期投资期限；不含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日是指产品到期日前第9个工作日，银行有权在当天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7、提前终止权：银行、客户均无权提前终止（赎回）该理财产品，若在观察日当天3M Shibor低于2.5%，银行有权于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本产品。若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将在提前终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交通银行网站或网点公告。

8、预期年化收益率：3.2%

9、理财收益计算公式：理财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投资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10、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交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1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2、产品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当日。客户应得的理财收益及理财本金在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及理财收益。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新乡星河及江苏众友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日增利93天”

1、购买主体及申购金额：新乡星河和江苏众友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营业部认购了51,000万元人民币和10,000万元人民币的“蕴通财富·日增利93天”理财产品。

2、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3天”理财产品

3、产品起息日：2016年09月14日

4、产品到期日：2016年12月16日

5、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6、投资期限：93天（如遇产品提前终止，则本产品实际投资期限可能小于预期投资期限；不含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日是指产品到期日前第9个

工作日，银行有权在当天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7、提前终止权：银行、客户均无权提前终止（赎回）该理财产品，若在观察日当天3M Shibor低于2.5%，银行有权于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本产品。若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将在提前终止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在交通银行网站或网点公告。

8、预期年化收益率：3.2%

9、理财收益计算公式：理财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投资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10、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交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1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2、产品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当日。客户应得的理财收益及理财本金在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及理财收益。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新乡星河及江苏众友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可能存在理财产品协议中所揭示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影响本理财计划预期收益，并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波动，该理财计划的收益率跟随市场利率而波动。本理财计划的实际收益取决于所投资组合收益率的变化，投资组合收益率受市场多种要素影响，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

3、流动性风险：若本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4、信用风险：本理财计划投资范围包括企业债等信用产品，可能面临企业

债发债企业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况，由此可能影响本理财计划预期收益的实现。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或到交通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计划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计划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公司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甚至影响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计划的收益。

7、在最不利情况下，由于市场波动导致贬值或者发生信用风险导致损失，可能无法实现按银行公布的本产品相应档次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收益，甚至理财收益率为0%，投资者未获得任何收益。

（二）应对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所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 第 30 号：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5年11月13日，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认购了11,000万元人民币的“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集合理财计划”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该笔理财产品已累计赎回7,000万元人民币，尚持有4,000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尚持有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4,000万元人民币；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为79,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除此之外，公司（子公司）再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 S 款理财产品协议》；
-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61天”理财产品协议》；
-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3天”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9月14日